



粒粒皆辛苦

编者按：勤劳的西府人，一直秉承着勤俭节约的传统美德，并已形成良好的家风影响着一代代人，这些家风不单是几句话，更有对粮食的珍惜、对节俭的崇尚。又是一年收获季，让我们在这组散文中，体会过往物质生活的艰辛，感受幸福生活的来之不易……

舌尖上的家风

◎重光

农历七月十五，是村上的古会，晚上赶回老家看戏。听说我要回来，母亲早早地揉好了面，用屉布盖了，晾在案板上。她手脚麻利地操作着，很快就擀好了面，炒好了菜，一碗筋道的手擀面，被我咥溜几口吃完。

我蹲在院子里，端高了碗，伸出舌头准备舔碗。妹妹笑道：“哥，都啥年代了，还舔碗呢！”

舔碗这个绝活，是爷爷教给我的。儿时记事起，每到吃饭时，就见到爷爷跪在一条小板凳上，端着一只大老碗咥干面，面吃完了，碗底还存留着一层辣子油。这时，爷爷就左手捏高了老碗，伸出舌头来，顺着碗底逆时针开舔，再顺时针舔，将碗底的辣子油舔个精光。

我端着一只小洋瓷碗，在一旁羡慕地看着爷爷。

“狗娃，粮食比黄金更金贵，得舔碗呢！”爷爷伸出舌头示范着。每天念叨《颜氏家训》《朱子家训》的爷爷，一本正经，在舔碗的时候，全然没有了往日的斯文。

父亲说，他小时候吃饭，把一粒米掉在地上，爷爷当时就一巴掌扇过来，并咆哮着：“你倒是嘴漏了？捡起来吃了！”从那以后，他每次吃饭都是小心翼翼，连碗都要舔了。

小时候我最期待的，只有两件事情，一是过年，二是过事。其实这两件事情，都跟吃食有关。

不管是红白喜事，只要家里过事，首先要考虑的就是吃饭问题。主人家不管平日里的光景过得咋样，都要按照最高的规格来招待街坊邻居、亲朋好友，宁愿倾尽所有，也得撑起门面来，哪怕事情过毕了勒紧裤腰带，把嘴扎起来都行。

过事之前，主人家要做的头一件事情，就是看看家里的麦包，可有存粮应对几百人聚集的流水席。家境殷实的，恨不得把十里八乡的乡亲们都宴请了。

流水席是岐山老家特有的吃饭仪式。咥臊子面，只吃面，不喝汤，吃过的汤，是要倒回锅里的，越煮越浓。熬汤煎稀汪，白面薄筋光，味道酸辣香，配料有胡萝卜、黄花菜、木耳、豆腐、韭菜等。臊子面，是做臊子面整个工序中最重要的，跟擀面条一样，是一个岐山女人的基本功。千辛万苦一碗面，舌尖碗底见

家风。

过事的时候，孩子们屏住呼吸，期待着一场舌尖上的盛宴。为了严格限制就餐人数，每张桌子只能坐六个人，孩子们不能上桌，就立在自家大人旁边，叫作“带嘴”，就是指带着还有一张吃饭的嘴。

小时候，上午的宴席上只有一道菜，就是烧酒盘子，也叫“大年菜”。这道菜，主要是豆芽、粉条、胡萝卜、青菜，上面象征性地覆盖着几片红烧肉，饥饿的人们，早已捏着筷子，孩子们眼巴巴地瞅着，待到菜上桌，眼疾手快地伸出筷子去夹，经常是一块肉被两三双筷子同时夹到。

如果盘中还有一两片肉，立席的人就飞快地伸出筷子，将肉夹走。这最后的一两片肉，大家都舍不得吃，是给主人家的孩子们留的。

臊子面上桌了，流水席正式开宴，耳边就是一片吸溜声，咥个四五十碗，都是寻常的饭量。跟大厨认识的人，就端一只老碗，拌上千面，挖一勺子臊子，在众人的嫉妒眼神中，蹲在灶火跟前开吃。“灶火有人咥干面”，这话一点不假。

至于午饭，必然有这几道菜：西府拼盘、擀面皮、锅盔辣子、蜂蜜粽子、鸡蛋油饼……最后还有一道硬菜，就是大家非常期待的带把肘子。吃流水席的日子，毕竟是少数，大多数的平常日子，还是要慢慢熬着。一场春雨过后，孩子们就挎着箩筐出发了，在崖畔草丛间，能寻觅到地软，天晴了，可以挖荠菜。

立夏过后，人们就相邀着去摘洋槐花，可以生吃，也可以做成洋槐花饭团。这是体力活，也是技术活，需要找一根长长的竹竿，绑上铁钩子，站在槐树下就能轻松够着。有些手脚敏捷的，就爬到树上，树下的人们就只有

眼热的份。

爬树这项技能，除了夏天摘桑葚，在秋天的时候更加实用，可以摘柿子、采苹果、收核桃。辛劳一年的乡亲们，在汗流浹背、油污满手之时，总会收获这些挂满枝头的大自然的馈赠。

上高中后，学校的饭菜比较清淡，母亲就烙两个锅盔，切成二十多个小方块，我挂在自行车前面，一路摇晃着去学校。每天得计划着吃，如果忍不住提前吃了，后面就只能饿着了。

时光流转，饥饿的岁月一去不返。

同学刘观书，是方圆数十里有名的大厨，在镇上开了一家酒楼，能做地道的烧酒盘子和八凉八热的“八大碗”。只要有外地朋友来岐山了，我就在那里招呼大家咥臊子面。

现在，只要老家过事，特别是亲人逝世了，我总要抽出时间参加。只有在过事的时候，游子们才能从四面八方赶回来，按长幼次序坐定，大家端起一杯酒，眼含热泪，一饮而尽。眼前，还是这碗浓烈滚烫的臊子面。

一起一坐、一饮一啄的细节，映射的是一个人的精神面貌和道德修养。长辈们教导我们“吃有吃相”，传统的餐桌规矩，与孝道家风、尊老爱幼密不可分，特别是在家族聚会、重大节日的时候，这些规矩就越发重要。

感谢长辈们给予我们的生命。忆苦思甜，现在的条件好了，希望这些怀旧的美食，能够唤醒大家珍惜眼前，保持节俭。



怎敢忘记

◎王红霞

上世纪70年代初出生于关中西部贫瘠乡村的我，“饥饿”是童年记忆中挥之不去的关键词。

小时候，印象中最依赖的主食只能是高粱面发糕，就连这都常常吃不饱。“吃个白面馍”是幼时的我对美好生活最真切的向往。每年掰着手指数到除夕，就盼着那碗以糜子米为主、点缀红枣白糖的“八宝甜饭”。大约到了上世纪80年代中期，忍饥挨饿的感觉才渐渐淡化。但是从小到大，从乡村老家的农舍栖居到都市高层的广厦安居，不管是自己下厨张罗还是去饭店吃年夜饭，一盘以糜子米唱主角的传统“忆苦思甜饭”，始终是不可替代的仪式般存在。糜子米于我们一家老少，不仅是味蕾上的偏爱，更是因为它延续着我们刻骨铭心的绵长记忆。

我的祖辈都是面朝黄土背朝天的庄户农家，几代贫困。父亲多次给我们讲从爷爷那里听到的“民国十八年年馍”中“糜子米吊长命”的真实故事，而我的祖辈之所以能在这场年饥中幸存下来，竟然与“一个儿子换来半小布兜糜子米”的悲情故事有关。那年，乡亲们连草根树皮都吃不上了，眼看着全家人快要活活饿死，恰巧爷爷在村口碰到一个挑着扁担的外地人。爷爷哀求人家：“行行好，把我娃娃抱走，让他跟你去逃个活命吧。你筐里有啥就多少给我们点吊命的吃食吧！”那人跟着爷爷来到家里的窑洞里，看了看当时一岁多哇哇大哭的孩子（我的大伯），想了半会儿，从筐里取出半小布兜糜子米，然后把孩子放进筐里挑走了。

我觉得无法用任何的条条框框去评判祖辈做出的这个无奈选择。大自然一旦发起威来，人的招架能力总是显得微不足道，更何况是在那样的年代。正是靠着那半小布兜糜子米充饥，才使得爷爷奶奶挨过了那段最艰难的日子，我们家才得以赓续绵延。三年后，奶奶生下了姑姑，五年后父亲出生。

从悲催暗淡的岁月深处一路走来，糜子米于父辈，便有了咀嚼不尽的五味杂陈，有了无法割舍的血脉情愫。父亲时常会情不自禁地念叨起他从未见过面的大哥，甚至在八十岁高龄时还难解心病：“我那哥哥可能被带去了甘肃一带，我一直想去找寻他，可惜就是无处着手啊！”父亲一辈子最深恶痛绝的事情就是浪费粮食，不要说我们兄妹小时候不小心在地上掉的馍渣饭粒，他都要要求必须捡起来，吹一吹土就吃了；即使对孙辈，父亲看见剩饭也是吹胡子瞪眼制止没商量。母亲更是一辈子都把“糟蹋粮食造罪呢！”挂在嘴边。经历过饥饿的人，才懂得粮食对于生存的意义，真正懂得一粥一饭的来之不易，懂得敬畏大自然的馈赠。

如今，吃饱饭早已不是问题，父母也已经离我们而去。但是，父辈们走过的路、吃过的苦、挨过的饿，我又怎敢忘记。就像多年来，我始终保持着对糜子米超越吃食的亲近。因为我知道，在物质极大丰富的年代已经毫不起眼的糜子米里，沉淀着一个家族的苦难秘史，传递着值得代代相传的家风家教。

一碗面条

◎苏红周

对于面食，我有一种骨子里的喜爱，尤其是面条。不过，在儿时的记忆里，吃碗面却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

我出生在上世纪70年代，那时候人们普遍还不富裕，经常吃不饱肚子。平时，家里多吃的是稀食，像粥或拌汤之类。之所以要吃稀的，是因为这种吃法比较节省粮食。除此之外，我记得，每每吃完饭，还有一道舔碗的程序。大人还要检查，看谁的碗舔得干净，舔得干净的，会加上一份锅巴，以示奖励。

在那个食物匮乏的年代，吃碗面条是很奢侈的事情。除非家里来了特别重要的亲戚朋友，那时候我常常盼着家里来客人。

记得有一次终于被我盼到了——舅舅来探望母亲了。

那天，我在大门口看见舅舅远远向家里走来时，就使劲地向他挥手，一边向他奔跑，一边嘴里不停地喊着舅舅，脸上绽放着灿烂的笑容，心里像吃了糖一样甜。因为我知道，舅舅来了，今天中午肯定少不了那一碗面条。母亲从我的喊叫声中获悉家里来了亲戚，连忙迎了出来。果然，她和舅舅没说几句话就钻进灶房了。不用说，母亲一定是做面条去了，舅舅则陪我在院子里玩耍。

不一会儿，面条就做好了。只见那雪白的面条配上零星的绿叶子菜，越发让人馋涎欲滴，再加上碗里漂着一层火红的辣椒油，瞬间，口水塞满了我整个口腔，不知不觉从嘴角流了下来。母亲看见我那副馋样，叫我到灶房去。可是，面条的诱惑实在是太大了，我两条

腿像灌了铅一样一动不动，眼巴巴地看着舅舅吃着面条。母亲说灶房里还有一碗呢，我一听，犹如一只饿狼飞快地奔向灶房，双手接过母亲给我的那碗面条，狼吞虎咽地咥了起来。

由于吃得太急，不小心将一根面条掉在地上，我顺手捡起这条沾满灰土的面条，准备把它扔出去，母亲一个箭步扑了过来，一只手夺走我手中的那根面条，另一只手顺势给了我一个大嘴巴。摸着发烫的脸，委屈的泪水从手缝里流了出来。舅舅进来赶忙拦住母亲，并劝慰我：“乖孩子，别哭了，你妈打你不对，不过，她也是教育你不要随便浪费粮食。农民种粮食多艰难的，很多人肚子还吃不饱呢。所以，你一定要懂得爱惜粮食，任何时候都不可以浪费。”

在舅舅和我说话的时候，我看见母亲把那根掉在地上的面条放在水里涮了涮，送进了自己的嘴里。

舅舅继续说：“你应该学过‘谁知盘中餐’那首唐诗吧？”我连忙点头称是，并且立即给他大声背了一遍，舅舅直夸我是懂事的好孩子！从此以后，我再也没有浪费过一粒粮食。

时光飞逝，转眼间我已过了不惑之年，可每当吃饭的时候，我总能想起母亲的教诲：一粥一饭，当思来之不易，任何时候，都要爱惜粮食，不能随意浪费……

本版投稿邮箱：
bjrbwxzks@163.com

勤俭是个传家宝

◎文雪梅

“懂得勤俭的人，才能过好日子。”从幼时起，母亲就给我们讲这句话。几十年来，这句话培养出了勤俭节约的家风。

小时候，我家在关山脚下的一个山坳里，父亲常年在外工作，大多数时间我是和母亲度过的。母亲勤劳质朴，勤俭持家。记忆中，她每次做饭前，都会精打细算，几个人？和多少面？切多少菜？她都了然于胸。在黄土地上摸爬滚打了几十年的母亲虽然没读过多少书，可她明白“谁知盘中餐，粒粒皆辛苦”的含义，亲身体会到庄稼的来之不易，她经常教育我们吃饭不能浪费，在母亲眼里，浪费粮食就如犯罪一般可耻。

母亲用洗完锅的水喂猪，淘米水浇花，既营养又节约；用家里做衣服裁剪下来的碎布头，给我们兄妹做褥子，缝制花书包；晚上我们出门或者没事干的时候，母亲总是叮嘱我们“把门关了！”家里从没出现过“长明灯”的现象；穿旧的衣服，母亲也舍不得丢弃，总会变换着花样给我们改装，比如，把长袖改为短袖，

长裤改为短裤。母亲说，要过上好日子就意味着要勤俭，懂得营生。

还记得，家里有一个记账的小本子。识字不多的母亲记性却相当好，她总是让我们兄妹几个把每个月家里的收入、开支详细写在本子上，到了月底时，还让当会计的父亲算下账。完了，母亲会若有所思，分析当月电费是不是多了？支出是不是较上月大了？当我疑惑不解时，母亲笑着说：“勤勤俭俭粮满仓，大手大脚仓底光。要想日子过得好，勤俭是个宝儿。”

在母亲的耳濡目染下，我也养成了勤俭的习惯。会自觉在洗完手后随手关水龙头，晚上出门第一件事是熄灯，穿衣服也不会挑挑拣拣，只要合适就行，吃饭总会将碗里吃个干干净净，做到真正的“光盘”。成家后，刚结婚那几年，婆婆总说我抠门，还不解地问老公：“看她每次吃得碟干净，得没有吃饱，下次，一定多做点！”老公听后，笑得前仰后合，然后道出缘由：“这是人家在娘家就养成的节俭好习惯，吃饭不能剩，咱们也要学习

呢！”婆婆拍了拍脑袋，顿时目瞪口呆。

如今，日子过得富裕了，再也不像母亲那个年代紧巴巴的了。我也渐渐忽视了母亲的那句“懂得勤俭的人，才能过好日子”的话，总觉得仿佛过了时，用不着特意在乎。有次带着母亲和女儿吃饭，女儿要吃虾仁汉堡，可是，服务员却错上成其他汉堡，女儿生气地将汉堡扔到了地上。坐在旁边的母亲看见了，目光撵着掉在地上的汉堡，艰难地蹲下身，拍掉上面的灰尘，疼惜地说：“好好的饭怎么就扔了，这也太可惜了，再生气也不能和粮食生气，它来得多不容易呀！”随后她郑重地给女儿上了一堂勤俭课，女儿懂事地拿起那个汉堡，大口大口地吃了起来。母亲用自己的言行教育我们后辈人要勤俭节约，让我们受益终身。

“一粥一饭，当思来之不易；半丝半缕，恒念物力维艰。”勤俭节约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，我会将这个良好的家风作为我们家的传家宝，留给子孙后代，让他们真正懂得只有勤俭的人，才能过上好日子。